

臺南市政府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鄭晴方
電話：06-2965945
電子信箱：ching64@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議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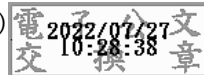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27日
發文字號：府農動字第11109240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書面答覆1份 (0924022A00_ATTCH1.pdf)

主旨：檢送本府對貴會第3屆第7次定期會決議案（財經議提5號）「本市流浪貓犬造成民怨建請改善乙案」之書面答覆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貴會111年7月8日南議財經字第1110006434號函辦理。

正本：臺南市議會

副本：張議員世賢(含附件)、王議員家貞(含附件)、李議員文俊(含附件)、曾議員培雅(含附件)、林議員燕祝(含附件)、李議員鎮國(含附件)、許議員至椿(含附件)、方議員一峰(含附件)、蔡議員育輝(含附件)、尤議員榮智(含附件)、臺南市政府秘書長室(含附件)、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含附件)、臺南市政府農業局(秘書室)(含附件)、臺南市動物防疫保護處(含附件)



本府就「本市流浪貓犬造成民怨建請改善乙案」案，敬答覆如下：

一、本府以三大面向持續推動遊蕩犬貓管控政策以減少人犬衝突，臚列如下：

(一) 落實源頭管理：

1. 熱點查處：盤點本市人犬衝突地區劃設熱點，逐戶訪查家犬飼養狀況並宣導法規，落實寵物登記及絕育，防止棄犬產生。
2. 教育宣導：辦理認養動物保護宣導活動及藉由跑馬燈及 LINE 推播等方式推廣動保觀念。本市於107年打造動物保護宣導大使「豆哥」與「凱娣」，並自108年起與教育局合作辦理前進校園計畫，從小扎根愛護動物及建立飼主責任等觀念。
3. 寵物業管理：針對特定寵物業每兩年辦理一次評鑑，公開評鑑結果供民眾作為消費參考。另每年前往本市各家寵物業者進行稽查，查核重點包括寵物來源是否合法、有無落實辦理寵物登記及晶片、繁殖管理等。
4. 家犬絕育：本市每年辦理家犬三合一絕育活動，提供免費絕育手術、寵物登記及狂犬病預防注射。
5. 動保案件稽查：不定期於民眾慣於遛狗之公共場所稽查飼主有無依規辦理寵物登記及絕育相關事項。

(二) 加強遊蕩犬管制

1. 強化捕捉絕育效能：針對犬隻數量密集高且不易使用誘捕籠的地點，由動保團體及愛心人士協助誘捕並配合麻醉槍作業，強力捕捉提高絕育率，降低該地流浪犬繁殖率，控制流浪犬數量。
2. 加掛矯正器：回置犬如有追咬人車等困擾，本府農業局動物防疫保護處藉由佩掛防追咬矯正器於問題流浪犬身上，減緩其跑步速度，遏止犬隻追車咬人習慣。
3. 疏導餵養：目前動保法對於餵養行為並無相關規範，僅能勸導餵養人乾淨餵養並遠離人口稠密區，避免犬群聚引起人犬衝突。後續本府農業局動物防疫保護處將於今年辦理2場乾淨餵

養講習並發給公約卡，減少因不當餵養造成人犬衝突及環境髒亂。

4. 無人機調查：全國首創運用無人機調查區域性遊蕩犬動向，確認犬群出沒處與動線，可更精確投放誘捕籠以提升犬隻管制效率，並可評估運用於麻醉槍捕捉工作時對犬隻的追蹤模式。

（三）擴充收容量能

1. 拓展認養：為使收容動物有舒適的收容空間，避免高密度飼養，積極推動多元認養且與動保團體合作辦理多場認養宣導活動。107年啟動動物認養行動專車「豆哥號及凱娣號」，化被動為主動，結合民間寵物業及百貨業辦理動物認養會；另公私協力推廣認養與多家寵物業者及農場合作設置「流浪動物幸福轉運站」流浪動物認養櫥窗。
2. 多元化工作犬認養方案：為擴大犬隻認養率，針對經捕捉之不可回置犬配合其個性及特質加以訓練，推動各類型工作犬。
3. 圈養規劃：因應收容量能不足，已於明（112）年編列新臺幣2500萬元之預算做為建置收容設施收容遊蕩犬隻之用，並刻正研擬「本市增設遊蕩犬管制收容設施計畫案」據以推動。

二、承蒙貴席對於農政業務之關切，本府至為感謝，尚請不吝賜教。